

22—6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單位預算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編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壹、 預算總說明**

一、 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1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4
(三) 組織系統圖與預算員額說明表	4- 5

二、 105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一) 年度施政目標	6- 8
(二)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9-10

三、 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3)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11-14
(二)上(104)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15-18

四、 10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貳、 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1-22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3

**參、 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5-30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1-36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37-38
四、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0-41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42-43
六、 人事費分析表	45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46-47
八、 公務車輛明細表	49
九、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0-51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十、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53
十一、	捐助經費分析表	54-55
十二、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57
十三、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58-61
十四、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62-67
十五、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8-69
十六、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70-71
十七、	立法院審議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2-78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一、現行法定職掌

### (一)機關主要職掌

文化部為辦理臺灣工藝文化與產業之蒐集、整理、研究、典藏、展示、推廣、輔導及人才培訓業務，特設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職掌如下：

- 1、工藝文化研究、工藝文物典藏、展覽及競賽活動。
- 2、工藝文化美學教育及推廣。
- 3、工藝資訊之蒐集、研究、整理、運用及諮詢服務。
- 4、工藝文化國際交流。
- 5、工藝產業資源調查、整合研究及創新育成。
- 6、工藝技術研發應用及試驗、分析。
- 7、工藝技術創意設計人才培育。
- 8、工藝創意設計及加值應用。
- 9、工藝產業扶植培力。
- 10、其他有關臺灣工藝事項。

###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中心設下列組、室、分館，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 1、設計組掌理事項如下：
  - (1)工藝產業研發設計發展之規劃及輔導。
  - (2)工藝技術創意設計人才培育。
  - (3)工藝創意設計及加值應用。
  - (4)工藝產業創新育成。
  - (5)異業結盟合作開發。
  - (6)其他有關設計事項。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2、技術組掌理事項如下：

- (1)工藝技術運用人才培育。
- (2)工藝技術試驗分析及研究應用。
- (3)地方特色工藝產業扶植培力。
- (4)工藝工坊管理維護及營運。
- (5)其他有關技術事項。

3、行銷組掌理事項如下：

- (1)工藝品牌形塑及經營管理。
- (2)工藝產業行銷通路拓展及管理。
- (3)工藝產業策略聯盟。
- (4)工藝產業資源調查及整合。
- (5)工藝產品評選制度之建立。
- (6)國內外商展之策劃辦理。
- (7)其他有關行銷事項。

4、研究及展覽組掌理事項如下：

- (1)工藝史料蒐集及文化研究。
- (2)各項展覽主題之策劃及執行。
- (3)策展及導覽培訓。
- (4)展場運作、維護及管理。
- (5)其他有關研究及展覽事項。

5、典藏組掌理事項如下：

- (1)工藝作品之徵集蒐藏、保存維護及推廣應用。
- (2)工藝圖書徵集、諮詢服務、借閱流通及交流推廣。
- (3)典藏展示館經營管理。
- (4)其他有關典藏事項。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6、美學推廣組掌理事項如下：
  - (1)工藝文化美學推廣。
  - (2)工藝知識流通及出版品編印發行。
  - (3)工藝社群網絡建置及合作交流。
  - (4)其他有關美學推廣事項。
- 7、秘書室掌理事項如下：
  - (1)研考、法制、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採購、財產管理及公關。
  - (2)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 (3)不屬其他各組、室、分館事項。
- 8、人事室掌理本中心人事事項。
- 9、主計室掌理本中心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 10、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掌理事項如下：
  - (1)當代工藝、設計及文化之國際交流。
  - (2)青年工藝家參與國際競賽、駐村及交流展覽。
  - (3)國內外工藝、設計競賽活動之辦理。
  - (4)當代工藝、設計趨勢新知及相關教育推廣。
  - (5)臺灣特色工藝品及臺灣設計品牌精品之展售。
  - (6)其他有關當代工藝設計事項。
- 11、鶯歌多媒材研發分館掌理事項如下：
  - (1)多媒材創新研發。
  - (2)跨媒材設計及技術人才培育。
  - (3)跨媒材資源合作開發。
  - (4)其他有關多媒材研發事項。
- 12、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掌理事項如下：
  - (1)苗栗地區工藝產業調查研究及資源整合推廣。
  - (2)苗栗地區工藝工坊產業輔導。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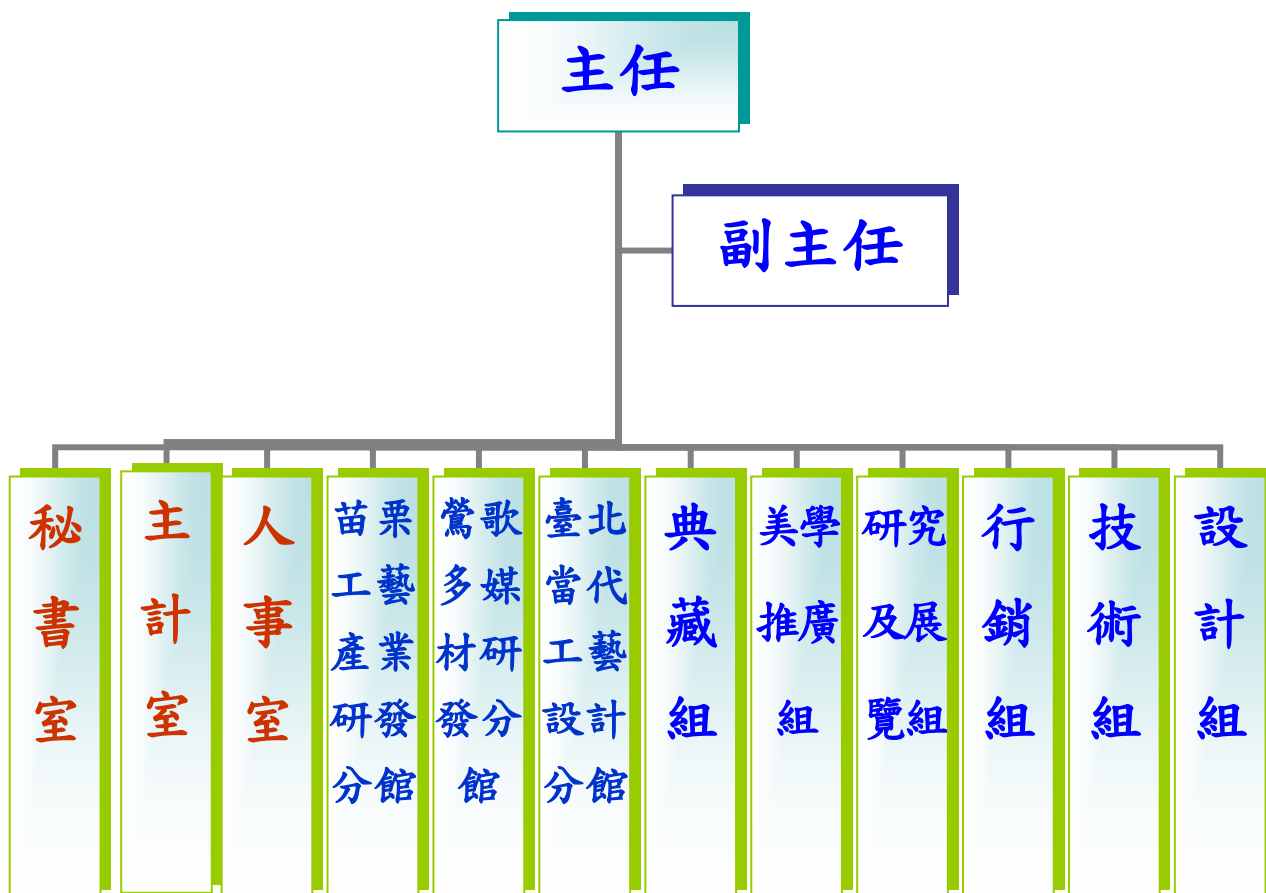
(3) 苗栗園區工坊管理營運及技藝培訓。

(4) 苗栗工藝美學推廣。

(5) 其他有關工藝產業研發事項。

##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 1、組織系統圖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2、預算員額說明表

科目名稱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預算員額數	54	53	4	4	3	3	4	4	16	16	12	14	93	94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二、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105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使臺灣工藝文化與傳統產業能在全球化、知識經濟的時代潮流中勝出，本中心積極規劃法源與制度，兼具人才育成、區域整合、據點發展等全面向的臺灣工藝振興發展計畫，期能建構有利於臺灣工藝傳統產業往知識型創意產業蛻變發展的優質環境，促進臺灣地方工藝振興，激發當代工藝創新活力，提昇國人生活品味，進而藉由工藝文化的創新發展，塑造二十一世紀臺灣工藝文化新樣貌，並持續為臺灣工藝文化與創意產業發展耕耘與努力，朝向工藝新紀元時代邁進。其整體發展目標如下：

- 1、工藝文化研究、工藝文物典藏、展覽及競賽活動。
- 2、工藝文化美學教育及推廣。
- 3、工藝資訊之蒐集、研究、整理、運用及諮詢服務。
- 4、工藝文化國際交流。
- 5、工藝產業資源調查、整合研究及創新育成。
- 6、工藝技術研發應用及試驗、分析。
- 7、工藝技術創意設計人才培育。
- 8、工藝創意設計及加值應用。
- 9、工藝產業扶植培力。
- 10、其他有關臺灣工藝事項。

本中心依據行政院 10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中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5 年度施政計畫。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一)105 年度施政目標

- 1、工藝調查研究、技術分析與增值應用：辦理工藝技術開發材料分析與提供技術諮詢為民服務、新材料運用於多媒材產品研發等。
- 2、臺灣工藝文化國際交流：辦理兩岸暨國際工藝文化交流互訪、參展、合作研創及扶植工藝家參加各類國際工藝競賽及展覽等。
- 3、輔導及辦理工藝相關競賽及展覽宣傳活動：辦理 2015 工藝成就獎暨獎後活動、臺灣工藝競賽暨展覽、國際工藝競賽臺灣入選者展等生活工藝系列展覽等活動。
- 4、館舍營運及提昇空間機能：辦理工藝文化館、工藝資訊館營運與充實服務內容、鶯歌分館硬體與工坊設備維護保養更新、技術組各工坊環境設施整備及營運、RP 設備維護暨委託試驗、本中心保全、清潔維運等。
- 5、工藝教育推廣宣傳活動：辦理社會資源整合應用及工藝文化社群建構、替代役及志工管理運用業務、工藝推廣相關活動暨媒體宣傳、預約導覽、工藝師進駐及工藝教育推廣、校園工藝設計教育學習、工藝季刊編印出版暨行銷等。
- 6、工藝圖書、資訊推展建置：辦理工藝資訊網站維運管理、工藝資訊網路整合及資通安全管理、工藝圖書資訊服務提昇等。
- 7、工藝典藏運用：辦理國家藝師工藝典藏品購藏、典藏品數位化及整飭等。
- 8、社區工藝提升扶植及專業工藝人才培育：辦理多角化工藝社區產能提升扶植、協助偏遠地區培育工藝創意產業、工藝人才培育、地方特色工藝產品扶持等。
- 9、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辦理推動文化內容開放(Open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Data)與增值應用—建立及營運智財庫授權服務平臺以建構工藝原創素材庫；大品牌形塑計畫—包括促進一源多用與強化中介體系，發展中介服務體系以健全工藝產業的行銷體系等；促成跨界與跨業整合—建構跨界增值應用體系，辦理跨界合作與研發計畫。

- 10、推動科技與工藝創意產業結合旗艦計畫：結合臺灣工藝的精緻及科技力兩種優勢，創造出臺灣新的競爭力。主要推動；建置科技與工藝產業媒合平台—創造平台媒合模式及案例；科技產業與工藝產業跨界創新研發計畫—從兩方產業面切入研創新產品；工藝科技技術研究計畫—運用科技幫工藝產業升級研究。
- 11、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宣傳。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二) 105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一 工藝技術開發材料分析與增值應用	一 工藝技術開發材料分析與技術諮詢	1	統計數據	委託試驗件數/年	2,000 件
	二 新材料運用於多媒材產品研發	1	統計數據	產品開發數/年	10 組件
	三 茶與陶瓷茶倉研究	1	統計數據	研究報告/年	1 份
二 臺灣工藝文化國際交流	一 國際藝文交流	1	統計數據	國際藝文交流項次/年	5 項次
	二 扶植參加各類國際工藝競賽及展覽	1	統計數據	補助參加人次/年	15 人次
三 工藝成就獎、臺灣工藝競賽、生活工藝系列展	一 工藝成就獎	1	統計數據	徵選工藝成就獎得主人數/年	1 人
	二 臺灣工藝競賽	1	統計數據	參加徵選作品件數/年	400 組件
	三 生活工藝系列展	1	統計數據	生活工藝系列展項次/年	8 檔次
四 館舍營運與提昇空間機能	一 工藝文化館營運與充實資訊服務	1	統計數據	工藝文化館參訪人數/年	6 萬人次
	二 工藝資訊館營運與充實資訊服務	1	統計數據	工藝資訊館參訪人數/年	13 萬人次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五	工藝文化意識教育及推廣活動	一 工藝文化意識教育及推廣	1	統計數據	工藝中心展演活動參訪人數/年	110 萬人次
		二 志工業務	1	統計數據	志工培訓人次/年	2,000 人次
		三 工藝文化推廣季刊編印		統計數據	季刊冊數/年	10,000 冊
六	工藝資訊推展建置	一 工藝資訊網路整合及資通安全管理	1	統計數據	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年	2 場
		二 圖書館藏充實及維護	1	統計數據	中外文圖書新增冊數/年	300 冊
七	工藝典藏運用	一 國家藝師工藝典藏品購藏	1	統計數據	購藏件數/年	6-10 件
八	產業發展	一 扶植工藝社區亮點	1	統計數據	徵選件數/年	10-12 處
九	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	一 輔導工藝行銷據點及通路	1	統計數據	產值/年	1 億元
		二 研發工藝設計產品數	1	統計數據	研發件數/年	70 件
		三 偏遠地區國中小參訪暨校園生活工藝種子師資培育	1	統計數據	參訪團體數量/年 參訪人次/年 研習結業人數/年	25 團/年 1,000 人次/年 50 結業人數
十	推動科技與工藝創意產業結合旗艦計畫	工藝與科技平臺型人才培育	1	統計數據	培育跨域人才/年	10-15 位
		工藝與科技結合研發	1	統計數據	研發案例/年	1-3 案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三、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 前(103)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工藝技術分析與增值應用	(一) 工藝材料分析與技術諮詢	委託試驗 2,000 件	工藝技術開發材料分析與技術諮詢 2,470 件。
	(二) 新材料運用於多媒材產品研發	產品開發 5-6 種	新媒材運用於多媒材產品研發完成委託設計製作案 21 件。
	(三) 竹展開板之產品開發研究	新品開發 15 組件	竹展開板產品開發試作共完成 12 組件新品。
二、臺灣工藝文化國際交流	(一) 國際藝文交流	國際藝文交流 5 項次	1. 辦理 5 項次國際商展： 完成「2014 年日本東京國際家居生活設計展」、「2014 法國巴黎國際家飾用品展」、「第五屆山東文化創意產業博覽交易會」、「第十五屆中國工藝美術大師作品暨國際藝術精品博覽會」、「第七屆海峽兩岸(廈門)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參展等。 2. 辦理重要國際文化交流活動： 完成「Same but different-Franz Bette 首飾創作展」，邀請德籍珠寶配件技術結構的設計大師 Franz Bette 來臺辦理公作坊及展覽等活動、「2014 臺灣國際天然染織論壇」、「百人百藝-臺灣工藝精品設計開發與營銷計畫」等。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扶植參加各類國際工藝競賽及展覽	補助參加各類國際工藝競賽及展覽 15 人次	共補助 28 人次旅運費，發佈 31 則國際工藝競賽訊息。
三、工藝成就獎、臺灣工藝競賽、生活工藝系列展	(一)工藝成就獎	徵選工藝成就獎得主 1 人	完成「2014 工藝成就獎」甄選活動，評選出 2014 得獎者-粧佛藝師施至輝(1名)及紀錄片拍攝。
	(二)臺灣工藝競賽	參加徵選作品 400 組件	「2014 臺灣工藝競賽」計 502 件作品報名參賽，包括「傳統工藝組」302 件，「創新設計組」200 件，經初、決審，計有 67 組(件)作品入選，決審選出 24 名佳作以上之獎次(含一、二、三等獎)及 43 件入選作品，並於臺北、高雄及臺中新光三越展出，參觀達 11 萬人次以上。
	(三)生活工藝系列展	生活工藝展 8 項次	完成「超失敗—李宗儒展」、「Same but different—Franz Bette 首飾創作展」，以及總統府藝廊、行政院藝廊等展覽，共 8 檔次，展品約 400 組件以上，參觀達 14 萬人次以上。
四、館舍營運與提升空間機能	(一)工藝文化館營運與充實資訊服務	工藝文化館參訪 13 萬人次	1. 工藝文化館 103 年 1-9 月閉館整修，於 10/1 日開館，辦理「織路染旅—臺灣當代纖維藝術的蛻變」展覽，自開館日至 12 月止，參訪計 13,173 人次。 2. 閉館整修期間，移至生活工藝館完成「遊木民族—小木器創作巡迴展」及「當代金工複合媒材創作藝術展」共 2 檔次，參觀人數共計 111,262 人次。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 工藝資訊館營運與充實資訊服務	工藝資訊館參訪 13 萬人次	工藝資訊館全年參訪達 150,055 人次。
五、工藝文化意識教育及推廣活動	(一) 工藝文化意識教育及推廣	展演活動參訪人數 110 萬人次	計辦理國內外特展 60 檔次以上、各類大小推廣活動數十餘項，全年參與展演活動人數達 125 萬人次以上（不含國外），參與工藝創作體驗坊人數達 2 萬 3 千人次以上（付費），民眾參訪滿意度 95% 以上。
	(二) 志工業務	志工培訓 2,000 人次	本中心志工約 414 人，年度各項培訓參與達 2,000 人次以上。
	(三) 兒童工藝夏令營	參與兒童 180 人	完成 3 梯次「2014 兒童工藝夏令營-絲竹享樂嬉遊曲」活動，結訓 180 人。
	(四) 工藝文化推廣季刊編印	季刊冊數 10,000 冊	完成《臺灣工藝》季刊第 52-55 期編印，計發行 10,000 本。
六、工藝資訊推展建置	(一) 工藝資訊網路整合及資通安全管理	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2 場	完成 2 場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含個資法講習)，計 52 人參訓。
	(二) 圖書館藏充實及維護	中外文圖書新增 300 冊	1. 完成 378 冊中西文圖書、9 片數位影音光碟，及 3 套色票購置。 2. 完成 58 種中外文期刊訂購，共計 451 冊。 另臺北分館續訂中外期刊 25 種。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七、工藝典藏運用	(一) 工藝師工藝典藏品購藏	購藏 6-10 件	完成第七屆「工藝成就獎」得主李榮烈先生籃胎漆器作品購藏，共計 2 組 6 件。
	(二) 藏品數位化	藏品數位化 100 組	配合 103 年度新入藏件數為 31 件(10 組)，規劃數位化拍攝需求與項目，故未達預期目標；完成 2D 數位化拍攝計 50 張及 3D 數位化環物檔建置 6 組。
八、產業發展	(一) 扶植工藝社區亮點	10-12 處	本年度配合水保局計輔導 31 處社區，其中產業型社區 12 處，水保局之工藝培力社區計 19 處，另設置 6 處推廣點。
九、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	(一) 輔導行銷據點及通路	5,000 萬元產值	完成輔導工藝行銷據點及通路，行銷通路規劃：推薦臺灣工藝之家及臺灣優良工藝品於工藝之店、旅館通路、機場、百貨展售會等多樣行銷通路展售，本年度各行銷通路產值共計 168,158 千元。
	(二) 研發工藝設計產品數	50 件	完成開發 109 組件作品： 1. 臺法 hand in hand 合作研創 4 件。 2. 臺瑞手製對話-台灣/瑞典漆藝國際交流產品研創 4 件。 3. 工藝創新合作開發研究 18 件。 4. 自慢活補助創新產品開發 12 件。 5. 木雕文創產品設計開發 15 件。 6. 誘發年輕工藝設計人才投入工藝研發設計 56 組/件。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二)上(104)年度已過期間(1至6月)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工藝文化資源調查、技術分析與增值應用	(一)工藝技術開發材料分析與技術諮詢	一、衡量標準：委託試驗件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2,000 件。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完成委託試驗 1,475 件；金額 1,895,900 元。
	(二)新材料運用於多媒材產品研發	一、衡量指標：產品開發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5 種。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預計於 7 月底完成 10 組件。
	(三)竹展開板之產品開發研究	一、衡量指標：新品開發件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10 組件。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原竹展開板研究計畫已於 103 年度完成階段任務，104 年因與農委會茶改場合作推動茶文化產業及國際論壇，改辦「茶與陶瓷茶倉、壺合適配對材料初探研究」，目前進行 3 種不同配方土基本性質研究中。
二、臺灣工藝文化國際交流	(一)國際藝文交流	一、衡量指標：國際藝文交流項次/年。 二、年度目標值：5 項次。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 (一)完成「2015 年泰國國際工藝創新展」、「東京國際家居生活設計展」、大陸西安「2015 絲綢之路文化創意產品交易會」參展。 (二)於瑞典等地區辦理「新層面」台瑞漆藝研創成果展。
	(二)扶植參加各類國際工藝競賽及展覽	一、衡量指標：補助參加各類國際工藝競賽及展覽人次/年。 二、年度目標值：15 人次。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計補助工藝家參加各類國際工藝競賽及展覽 2 人次共 15 萬餘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工藝成就獎、臺灣工藝競賽及生活工藝系列展	(一) 工藝成就獎	一、衡量指標：徵選工藝成就獎得主人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1 人。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2015 年工藝成就獎」徵選計 15 人送件參選，6/24 完成初審、7/7 完成決審。
	(二) 臺灣工藝競賽	一、衡量指標：參加徵選作品件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400 組件。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2015 臺灣工藝競賽」評選計 511 件作品報名，7/1 美術工藝組初選，計選出 80 件作品；7/2 創新設計組初選，計選出 73 件作品。
	(三) 生活工藝系列展覽	一、衡量標準：生活工藝系列展項次/年。 二、年度目標值：8 項次。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辦理總統府藝廊及行政院藝廊等 3 檔次生活工藝系列展覽，參觀計 64,266 人次。
四、館舍營運與提升空間機能	(一) 工藝文化館營運與充實資訊服務	一、衡量標準：工藝文化館參訪人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13 萬人次。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工藝文化館 1-6 月計辦理「織路染旅-臺灣當代纖維藝術的蛻變」、「藏寶圖-臺灣民俗圖像特展」等 2 檔次展覽，參觀人數合計 32,635 人次，參觀滿意度達 95% 以上。
	(二) 工藝資訊館營運與充實資訊服務	一、衡量標準：工藝資訊館參訪人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13 萬人次。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工藝資訊館 1-6 月計辦理「綠能玻璃系列展」、「點石成金聯合特展」等活動，參訪計 71,738 人次。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五、工藝文化意識教育及推廣活動	(一) 工藝文化意識教育及推廣	一、衡量標準：工藝中心展演活動參與人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110 萬人次。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1-6 月辦理各項展演活動達 42 項次以上，參與約 58 萬人次。
	(二) 志工業務	一、衡量標準：志工培訓人次／年。 二、年度目標值：2,000 人次。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本中心志工約 458 人，1-6 月各項志工通識與專業導覽培訓等約達 1,568 人次以上。
	(三) 工藝文化推廣季刊編印	一、衡量標準：季刊冊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10,000 本。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完成《臺灣工藝》季刊第 56-57 期編印，計發行 5,000 本。
六、工藝資訊推展建置	(一) 工藝資訊網路整合及資通安全管理	一、衡量標準：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年。 二、年度目標值：2 場。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已於 4/28 及 6/3 辦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資通安全講習」2 場，參與人數計有 144 人。
	(二) 圖書館藏充實及維護	一、衡量標準：中外文圖書新增冊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300 冊。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新增中文圖書 13 冊、西文圖書 55 冊、日文圖書 3 冊，共計 71 冊；及續訂中西文期刊。
七、工藝典藏運用	(一) 國家藝師工藝典藏品購藏	一、衡量標準：購藏件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6-10 件。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依第 1 次典藏審議會議初審決議，「2014 工藝成就獎」得主施至輝先生代表性粧佛工藝作品 8 組 15 件提送複審。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八、產業發展	(一)扶植 工藝社區 亮點	一、衡量標準：徵選件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10-12 處。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計錄取 27 處，包括「2015 社區及區域特色工藝扶植計畫」9 處、「農村微型工藝產業培力計畫」18 處，均已簽約及撥付第一期款，目前輔導團隊及專家前往踏查輔導中。
九、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	(一)輔導 工藝行銷 據點及通 路	一、衡量指標：產值／年。 二、年度目標值：5,000 萬元。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推薦臺灣工藝之家及臺灣優良工藝品於台灣工藝之店旅館通路及特展、機場等行銷通路展售，1-6 月產值共達 61,980 千元。
	(二)研發 工藝設計 產品數	一、衡量指標：研發件數／年。 二、年度目標值：50 件。 三、截至 104 年 6 月達成情形分析： (一)工藝創新合作研究：已公告茶屋空間創作補助計畫，以推動茶文化工藝，預計補助 8-10 組件。 (二)臺灣生活文化主題產品研創及推廣： 1. 「染人手作」植物染研究會：協助會員進行商品量化生產並建立標準作業流程為主，試作開發 8 件產品。 2. 扶植木作工藝研究會文創產品開發：已完成茶具開發技術課程，預計開發 15 組件產品。 (三)臺灣觀光產業特色工藝扶持： 1. 陶藝研究會持續開發咖啡杯，預計開發 15 組件。 2. 竹藝研究會協助阿里山開發在地竹材產品，已完成與雲科大合作工作營，預計開發 10 組件。 3. 石藝研究會已規劃開發茶席用品，預計開發 15 組件。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四、本(105)年度預算編製情形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b>歲入部分：</b>	<b>9,275</b>	<b>9,275</b>	
1. 一般賠償收入	200	200	
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00	300	
3. 服務費	2,500	2,500	
4. 權利金	1,625	1,625	
5. 租金收入	2,600	2,600	
6. 其他雜項收入	2,050	2,050	
<b>歲出部分：</b>	<b>285,078</b>	<b>269,995</b>	<b>15,083</b>
1. 人員維持	86,497	86,497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9,951	29,291	660
3. 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106,774	94,684	12,090
4. 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	54,356	52,473	1,883
5. 推動科技與工藝創意產業結合旗艦計畫—工藝	7,000	6,550	450
5.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 9,275 千元，歲出預算數 285,07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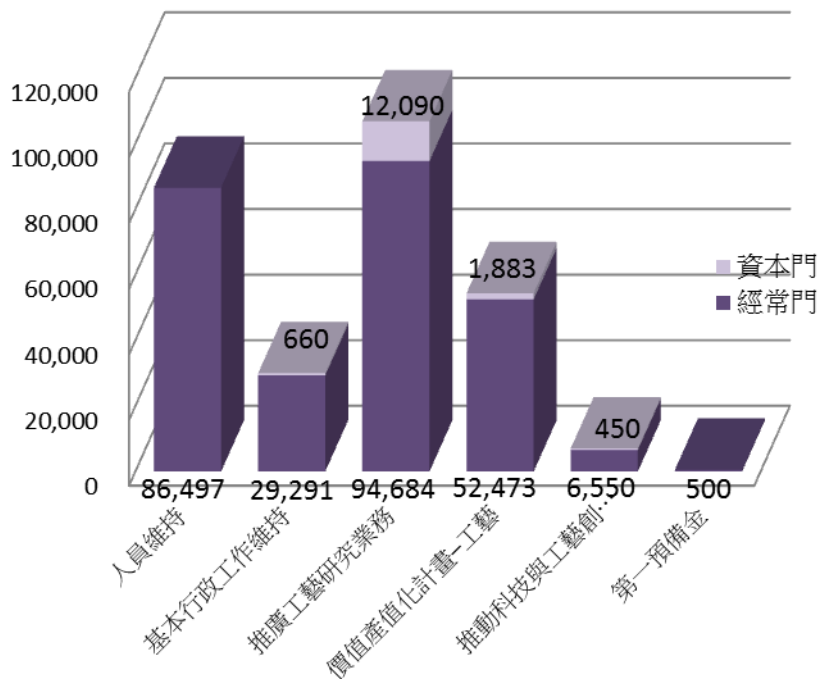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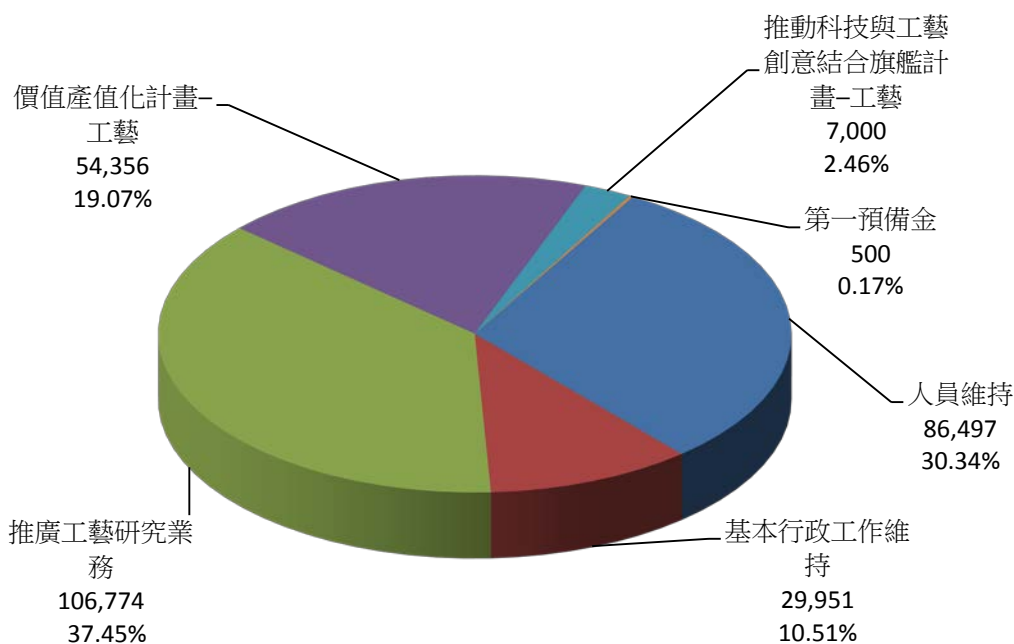
各項分支計畫經費門比例圖

全年度預算數285,078千元



各項分支計畫分配比例圖

全年度預算數285,078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9,275	9,258	10,125	17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	1,000	626	-800
				0461500000				
	192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00	1,000	626	-800
				0461500300				
		1		賠償收入	200	1,000	626	-800
				046150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200	1,000	626	-800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2,800	2,800	3,298	0
				0561500000				
	156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800	2,800	3,298	0
				056150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2,800	2,800	3,298	0
				0561500312				
		1		場地設施使用費	300	300	470	0
				0561500313				
		2		服務費	2,500	2,500	2,827	0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4,225	3,008	2,037	1,217
				0761500000				
	203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4,225	3,008	2,037	1,217
				0761500100				
		1		財產孳息	4,225	3,008	1,950	1,217
				0761500105				
		1		權利金	1,625	1,525	1,600	100
				0761500106				
		2		租金收入	2,600	1,483	350	1,117
				0761500600				
		2		廢舊物資售價	-	-	87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係3D立體電影院門票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委託試驗費收入，全數撥充作為試驗研究相關儀器購置、校正、維修及檢驗材料等經費之用。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係臺灣工藝之家協會等場地租金收入。

前年度決算數係變賣廢舊物品收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入。	
	209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2,050	2,450	4,164	-400	
				11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050	2,450	4,164	-400	
		1		1161500900 雜項收入	2,050	2,450	4,164	-400	
			1	11615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25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102年度志 工退保保險金及工藝新貌跨領域 專利年費等繳庫數。
			2	11615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2,050	2,450	4,139	-4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告出版品、出 借宿舍及辦理人才培育研習課程 學雜費等收入，其中750千元撥 充作為工藝推廣班等活動之教師 鐘點費及材料等經費之用。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2	6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285,078	268,825	16,253	
				00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85,078	268,825	16,253	
				5361500000 文化支出	285,078	268,825	16,253	
	1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116,448	118,910	-2,462	1. 本年度預算數116,448千元，包括人事費86,497千元，業務費29,051千元，設備及投資660千元，獎補助費24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86,497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2,462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9,951千元，與上年度同。
			2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168,130	149,415	18,715	1. 本年度預算數168,130千元，包括業務費135,640千元，設備及投資14,423千元，獎補助費18,067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推廣工藝研究發展經費106,7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國際工藝展覽及品牌推广等經費13,341千元。 (2) 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經費54,35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異業結盟工藝商品研發及展覽衍生商品規劃等經費1,626千元。 (3) 新增推動科技與工藝創意產業結合旗艦計畫經費7,000千元。
	3			5361509800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1500300 賠償收入	-04615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200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p>一、項目內容<br/>本中心辦理各項展覽、設備採購案等廠商之違約金。</p> | <p>二、法令依據<br/>依契約書規定辦理。</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	
	192			04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00	
		1		0461500300 賠償收入	200	
			1	04615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00	本中心辦理各項展覽、設備採購案等廠商之違約金200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15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5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300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中心3D立體電影院門票收入。	二、法令依據 本中心3D立體電影院票價收費標準。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00	
	156			05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300	
		1		05615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00	
			1	05615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00	本中心3D立體電影院門票收入300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15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500313 -服務費	預算金額	2,500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中心辦理委託試驗服務收入。

二、法令依據

本中心材料分析與技術諮詢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500	
	156			05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 發展中心	2,500	
		1		05615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500	
			2	0561500313 服務費	2,500	本中心辦理委託試驗服務收入2,500千元，全數撥充作為試驗研究相關儀器購置、校正、維修及檢驗材料等經費之用。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1500100 財產孳息	-0761500105 -權利金	預算金額	1,625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本中心工藝生活館一樓餐廳、臺灣工藝會館、苗栗分館餐廳及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餐飲設施等委託民間經營權利金。
2. 本中心研發成果授權金。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規定委託民間機構營運。
2. 本中心研發成果授權作業規範。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203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625	
				07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1,625	
				0761500100 財產孳息	1,625	
			1	0761500105 權利金	1,625	1. 本中心工藝生活館一樓餐廳、臺灣工藝會館、苗栗分館餐廳及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餐飲設施等委託民間經營權利金收入1,525千元。 2. 本中心研發成果授權金收入100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1500100 財產孳息	-076150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600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本中心出租場地予臺灣工藝之家協會及進駐工藝家等之租金收入。
2. 本中心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餐飲設施、紀念品店等委託民間經營之土地租金收入或房租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二十八條但書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600	
	203			07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600	
		1		0761500100 財產孳息	2,600	
			2	0761500106 租金收入	2,600	1. 本中心出租場地予臺灣工藝之家協會及進駐工藝家等之租金收入600千元。 2. 本中心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餐飲設施、紀念品店等委託民間經營之土地租金收入或房租租金收入2,000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61500900 雜項收入	-11615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050	承辦單位	本中心各組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中心出版品及專輯系列刊物收入、借用宿舍收入、辦理人才培育研習課程學雜費收入等。

**二、法令依據**

依據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本中心職務宿舍管理要點、國有財產法第二十八條但書、本中心工藝文創產業人才培育訓練、研習課程學雜費收費標準等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2,050	
	209			11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050	
		1		1161500900 雜項收入	2,050	
			2	11615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2,050	1.本中心出售出版品等收入300千元。 2.本中心出借宿舍、廊道等清潔及管理收入750千元。 3.本中心辦理人才培育研習課程學雜費等收入1,000千元，其中750千元係撥充作為工藝推廣班等活動之教師鐘點費及材料等經費之用。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6,448
-----------	-----------------	------	---------

計畫內容：  
一般性經常性行政業務。

預期成果：  
適切支援各業務單位，加強計畫與作業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86,497	人事室	本中心預算員額93人，包括職員54人、工友4人、技工3人、駕駛4人、聘用16人、約僱12人，係依照「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編列人事費86,497千元。	
0100 人事費	86,49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566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3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039			
0111 獎金	11,539			
0121 其他給與	1,287			
0131 加班值班費	2,571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40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086			
0151 保險	5,70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9,951	秘書室		本計畫共需經費29,951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員工教育訓練費，計列300千元。 2. 電費、水費及瓦斯等其他動力費，計列5,164千元。 3. 郵資、電話費及數據通訊費，計列1,600千元。 4. 租賃公務用器材等其他業務租金，計列170千元。 5. 房屋稅、地價稅、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計列1,379千元。 6. 辦理財產、公務車輛保險及業務活動保險費，計列190千元。 7. 臨時人員全年酬金等，計列2,228千元。 8. 辦理員工在職訓練外聘講座鐘點費等，計列150千元。 9. 購置辦公室公務用品1,082千元及公務車油料費181千元，計列1,263千元。 10. 辦公室清潔美化、佈置、員工文康活動、勞務委外、保全及一般庶務支出等，計列3,548千元。 11. 辦理房屋建築養護，計列1,095千元。 1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計列178千元。 13. 機電設備等養護費用，計列1,006千元。
0200 業務費	29,051			
0201 教育訓練費	300			
0202 水電費	5,164			
0203 通訊費	1,6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70			
0221 稅捐及規費	1,379			
0231 保險費	19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22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0271 物品	1,263			
0279 一般事務費	13,54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9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6			
0291 國內旅費	560			
0294 運費	90			
0299 特別費	130			
0300 設備及投資	66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6,44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19 雜項設備費	660		14. 辦理國內出差所需旅費，計列56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40		15. 運送公物需要編列運費，計列9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240		16. 依規定編列首長特別費，計列130千元。
			17.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計列240千元。
			18. 購置辦公室雜項設備等，計列660千元（資本門）。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168,130
-----------	-----------------------	------	---------

計畫內容：

1. 工藝調查研究、技術分析與加值應用。
2. 臺灣工藝文化國際交流。
3. 輔導、辦理工藝相關競賽及展覽宣傳活動。
4. 館舍營運與提升空間機能。
5. 工藝教育推廣宣傳活動。
6. 工藝圖書、資訊推展建置。
7. 工藝典藏運用。
8. 社區工藝扶植及專業工藝人才培育。
9. 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
10. 推動科技與工藝創意產業結合旗艦計畫。
11.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宣導。

預期成果：

1. 營造工藝發展優良環境，帶動國內工藝事業發展。
2. 鼓勵傳統工藝技術傳承與現代工藝開發創新。
3. 促進工藝多元發展，保存工藝文化資產。
4. 建立工藝知識交流平臺，開拓國際工藝文化視野。
5. 營造工藝文化優質環境，提升國民工藝創作及欣賞質能。
6. 形塑臺灣工藝產業產品品牌及國家文化意象。
7. 深耕臺灣優良工藝品牌與形象，發展工藝授權機制，拓展國內外市場通路、行銷世界及創造產值。
8. 推動文化內容開放與加值應用、促進一源多用與強化中介體系、促成跨界與跨業整合，提升文創產業價值。
9. 推動工藝與科技結合，提升產品價值、改良與升級工藝產業、建立科技與人文結合之產業發展示範模式。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106,774	本中心各組室	本計畫共需經費106,774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1. 臺灣工藝文化資源調查、技術研發與加值應用，辦理工藝技術材料分析與諮詢服務（收支併列2,500千元《其中資本門1,500千元》）、新材料運用於多媒材、工藝品牌推廣及產品發表等，計列8,940千元（含資本門1,610千元）。 2. 工藝競賽、展覽及典藏，包括辦理工藝成就獎及臺灣工藝競賽（獎勵金3,850千元）、生活工藝系列展覽等活動；辦理工藝文化意識教育及推廣活動（其中收支併列750千元），含工藝文化社群建構、工藝文化推廣活動等業務；辦理工藝圖書資訊服務提升計畫；辦理工藝典藏運用計畫，國家藝師工藝典藏品購藏及數位化等；辦理產業發展，含多角化工藝社區產能提升扶植、工藝人才培育等；為配合業務執行進用委外專案人力及按日計酬單工人力，計列42,258千元（含資本門4,250千元）。 3. 文化部全球佈局行動方案102-105年國際交流中程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6日院臺文字第102002645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800,000千元，分年辦理，102至104年已編列1,358,009千元，本年度續編414,340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8,218千元，係辦理臺灣工藝文化國際交流參訪、參加日本東京暨其他國
0200 業務費	85,892		
0202 水電費	6,180		
0203 通訊費	400		
0215 資訊服務費	5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901		
0231 保險費	66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283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0		
0271 物品	5,542		
0279 一般事務費	56,48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35		
0291 國內旅費	1,882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372		
0293 國外旅費	222		
0294 運費	1,227		
0295 短程車資	50		
0300 設備及投資	12,090		
0304 機械設備費	60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300		
0319 雜項設備費	9,185		
0400 獎補助費	8,79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168,1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75 獎勵及慰問	3,850		際工藝展覽及出國旅費等、補助國內團體及個人辦理各項工藝展演、國際當代工藝設計合作研創及推廣等活動。 4. 文化部全球佈局行動方案102-105年兩岸交流中程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14日院臺文字第1020026084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700,000千元，分年辦理，102至104年已編列311,619千元，本年度續編62,750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372千元，係辦理大陸地區海峽兩岸（廈門）、中國（北京）之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暨參訪行程等大陸地區旅費。 5. 辦理館舍營運與提升空間機能計畫，展示區營運、展場設備維護更新、工坊環境設施整備營運、館舍裝修、戶外廣播系統建置等，為配合業務執行進用委外專案人力及按日計酬單工人力，計列24,396千元（含資本門4,100千元）。 6. 辦理志工招募培訓、替代役勤務管理、進修講習、參訪觀摩與經驗交流、暨宣導媒體公關、國會聯絡協調業務等，計列1,720千元（含資本門30千元）。 7. 辦理工藝資訊推展建置，辦理網站維護、功能擴充、軟硬體設備購置更新、資訊網路整合及資通安全管理等，計列2,500千元（含資本門1,800千元）。 8. 辦理工藝產業調查及消費行為研究等業務，計列1,970千元。 9. 代管九九峰生態藝術園區營運管理，包含園區與展館營運管理及策展、藝術家進駐、委外專案人力、安全保全、清潔維護等，計列5,400千元（含資本門300千元）。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3,642		
02 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	54,356	本中心各組室	價值產值化－文創產業價值鏈建構與創新計畫奉行政院102年5月6日院臺文字第1020024963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572,203千元，分年辦理，102至104年已編列1,483,375千元，本年度續編579,271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54,356千元，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1. 推動文化內容開放（Open Data）與加值應
0200 業務費	46,198		
0202 水電費	175		
0203 通訊費	110		
0215 資訊服務費	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76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168,1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31 保險費	487		用，建立及營運智財庫授權服務平臺以建構工藝原創素材庫，辦理工藝研發成果智財再利用機制、主體工藝文化美學建構如亞洲纖維藝術交流展等、工藝文化知識庫內容建置及運用如工藝美學品鑑錄出版等計畫，計列8,280千元。 2. 大品牌形塑，包括促進一源多用與強化中介體系，發展中介服務體系以健全工藝產業之行銷體系，辦理臺灣優良工藝品認證、工藝行銷示範聚點、通路拓展、品牌強化推廣、時尚複合媒材行銷及開發等，計列8,955千元（含資本門1,100千元）。 3. 促成跨界與跨業整合：建構跨界加值應用體系，辦理臺灣生活文化主題產品研創及推廣、臺灣觀光產業特色工藝扶持等；文創服務系統輸出，辦理加值推廣教育活動、偏遠國中小參訪、校園生活工藝種子師資培育等；文化事業企業化經營輔導，辦理創新工藝設計人才投入工藝創研、在地工藝創作市集等；進用委外專案人力及按日計酬單工人力，計列37,121千元（含資本門783千元）。 本計畫係辦理建置科技與工藝產業媒合平臺、科技產業與工藝產業跨界創新研發計畫、工藝科技技術研究等計畫，計列7,000千元（含資本門45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516		
0271 物品	4,3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1,442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3		
0291 國內旅費	1,015		
0294 運費	1,030		
0295 短程車資	50		
0300 設備及投資	1,883		
0304 機械設備費	230		
0319 雜項設備費	1,633		
0321 權利	20		
0400 獎補助費	6,275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4,975		
03 推動科技與工藝創意產業結合 旗艦計畫	7,000	本中心各組室	
0200 業務費	3,5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		
0271 物品	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740		
0291 國內旅費	50		
0294 運費	10		
0300 設備及投資	450		
0319 雜項設備費	450		
0400 獎補助費	3,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1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9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5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5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500	本中心各組室	按經常支出額度範圍內編列。
0900 預備金	500		
0901 第一預備金	5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 中心業務	53615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16,448	168,130	500	285,078
0100 人事費	86,497	-	-	86,49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566	-	-	42,566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300	-	-	13,3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039	-	-	4,039
0111 獎金	11,539	-	-	11,539
0121 其他給與	1,287	-	-	1,287
0131 加班值班費	2,571	-	-	2,571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400	-	-	40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086	-	-	5,086
0151 保險	5,709	-	-	5,709
0200 業務費	29,051	135,640	-	164,691
0201 教育訓練費	300	-	-	300
0202 水電費	5,164	6,355	-	11,519
0203 通訊費	1,600	510	-	2,110
0215 資訊服務費	-	550	-	5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70	5,661	-	5,831
0221 稅捐及規費	1,379	-	-	1,379
0231 保險費	190	1,155	-	1,345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228	-	-	2,22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12,049	-	12,199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50	-	50
0271 物品	1,263	10,342	-	11,605
0279 一般事務費	13,548	90,662	-	104,21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95	-	-	1,09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8	-	-	17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6	1,398	-	2,404
0291 國內旅費	560	2,947	-	3,507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	1,372	-	1,372
0293 國外旅費	-	222	-	222
0294 運費	90	2,267	-	2,357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5361500200 工藝研究發展 中心業務	53615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5 短程車資	-	100	-	100
0299 特別費	130	-	-	130
0300 設備及投資	660	14,423	-	15,083
0304 機械設備費	-	835	-	83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2,300	-	2,300
0319 雜項設備費	660	11,268	-	11,928
0321 權利	-	20	-	20
0400 獎補助費	240	18,067	-	18,307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4,700	-	4,700
0475 獎勵及慰問	240	3,850	-	4,09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	9,517	-	9,517
0900 預備金	-	-	500	50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500	5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工藝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2				文化部主管	86,497	164,691	18,307	-
	6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86,497	164,691	18,307	-
				文化支出	86,497	164,691	18,307	-
		1		一般行政	86,497	29,051	240	-
		2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	135,640	18,067	-
		3		第一預備金	-	-	-	-

研究發展中心  
別科目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00	269,995	-	15,083	-	-	15,083	285,078
500	269,995	-	15,083	-	-	15,083	285,078
500	269,995	-	15,083	-	-	15,083	285,078
-	115,788	-	660	-	-	660	116,448
-	153,707	-	14,423	-	-	14,423	168,130
500	500	-	-	-	-	-	500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22						
	6					
			1			
			2			

研究發展中心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835	-	2,300	11,928	20	-	15,083
835	-	2,300	11,928	20	-	15,083
835	-	2,300	11,928	20	-	15,083
-	-	-	660	-	-	660
835	-	2,300	11,268	20	-	14,423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56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3,3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039	
六、獎金	11,539	
七、其他給與	1,287	
八、加班值班費	2,571	超時加班費600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753千元之8成計60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400	
十、退休離職儲金	5,086	
十一、保險	5,70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6,497	



國立臺灣工藝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6100000 文化部主管	54	53	-	-	-	-	-	-	4	4	3	3	4	4
	6		00615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 發展中心	54	53	-	-	-	-	-	-	4	4	3	3	4	4
		1	5361500100 一般行政	54	53	-	-	-	-	-	-	4	4	3	3	4	4

研究發展中心  
明細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6	16	12	14	-	-	93	94	83,926	86,230	-2,304	本中心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5人2,228千元、派遣人力29人與按日計酬單工人力，經費19,550千元及勞務承攬49人18,178千元，分述如下： 1. 一般行政，預計進用臨時人員5人，經費2,228千元；派遣人力1人，經費509千元；勞務承攬31人，經費11,500千元。 2.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預計進用派遣人力28人與按日計酬單工人力，經費19,041千元；勞務承攬18人，經費6,678千元。
16	16	12	14	-	-	93	94	83,926	86,230	-2,304	
16	16	12	14	-	-	93	94	83,926	86,230	-2,304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96.09	2,378	1,668	25.70	43	51	38	3459-UF。
1	小客貨兩用車	7	99.06	2,198	852	25.70	22	34	19	8405-ZN。
						972	18.40	18		
1	小客貨兩用車	7	99.06	2,198	852	25.70	22	34	19	8407-ZN。
						972	18.40	18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1.03	2,351	1,668	25.70	43	26	19	8466-Q2。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624	25.70	16	4	5	693-BWA。 695-BWA。
	合 計				7,608		181	149	100	

預算員額： 職員 54 人 技工 3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4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6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12 人  
 工友 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93 人

國立臺灣工藝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9棟	18,673.13	200,228	500		-	-
二、機關宿舍	24戶	1,202.19	13,022	95		-	-
1 首長宿舍	1戶	173.94	638	15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8戶	570.96	6,755	45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5戶	457.29	5,629	35		-	-
三、其他	135個	27,747.47	333,741	500		-	-
合 計		47,622.79	546,991	1,095		-	-

# 研究發展中心

## 舍明細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18,673.13	-	-	500
	-	-	-	-	1,202.19	-	-	95
	-	-	-	-	173.94	-	-	15
	-	-	-	-	570.96	-	-	45
	-	-	-	-	457.29	-	-	35
	-	-	-	-	27,747.47	-	-	500
	-	-	-	-	47,622.79	-	-	1,095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目		科				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22				0061000000			3				0500000000		
	6			文化部主管		3,250					規費收入		2,500
				0061500000				156			05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3,25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500
		2		5361500200					1		056150030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3,250					使用規費收入		2,500
										2	0561500313		
											服務費		2,500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750
								209			116150000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750
									1		1161500900		
											雜項收入		750
										2	11615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5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 對團體之捐助				-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361500200				-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1]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01	105-105	國內團體	-
			鼓勵民間團體參與工藝文化活動、推廣行銷與技藝交流等。	
[2]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	02	105-105	國內團體	-
			鼓勵民間團體參與工藝產品研創、推廣行銷與技藝交流等。	
[3]推動科技與工藝創意產業結合旗艦計畫	07	105-105	國內團體	-
			補助創新產品研發、專業技術研究與試驗等。	
2. 對個人之捐助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361500100				-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3	105-105	個人	-
			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	
(2)5361500200				-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1]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04	105-105	個人	-
			獎勵工藝成就獎、臺灣工藝競賽之工藝創作。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361500200				-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1]推廣工藝研究發展	05	105-105	個人	-
			補助個人參與工藝國際交流等活動。	
[2]價值產值化計畫—工藝	06	105-105	個人	-
			鼓勵個人參與工藝產品研創、推廣行銷與技藝交流等。	
[3]推動科技與工藝創意產業結合旗艦計畫	08	105-105	個人	-
			補助創新產品研發、專業技術研究與試驗等。	

研究發展中心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8,307	-	-	-	18,307
4,700	-	-	-	4,700
4,700	-	-	-	4,700
4,700	-	-	-	4,700
1,300	-	-	-	1,300
1,300	-	-	-	1,300
2,100	-	-	-	2,100
13,607	-	-	-	13,607
4,090	-	-	-	4,090
240	-	-	-	240
240	-	-	-	240
3,850	-	-	-	3,850
3,850	-	-	-	3,850
9,517	-	-	-	9,517
9,517	-	-	-	9,517
3,642	-	-	-	3,642
4,975	-	-	-	4,975
900	-	-	-	9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3	21	222	1	20	200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3	21	222	1	20	200
開 會	-	-	-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訪問 01 2016泰國國際工藝創新展 91	泰國曼谷	泰國國際工藝創新展	本展自2012年開始推出，已進行至第四屆，展覽目的致力推動泰國工藝創新設計與品牌的優質國際商展。工藝中心2015年首次獲邀參加，大會展覽主題強調泰國與東南亞國協及國際間的工藝文化交流，希望透過這次商展，結合工藝及藝術，讓不同文化間的工藝美學能彼此闡動及激盪出更為燦爛的火花。工藝中心推出兼具設計及工藝之美的臺灣工藝品參加本次盛會，希望在泰國推廣屬於臺灣優質設計的工藝精品，並累積國際對臺灣工藝設計的優質信譽與深刻印象。	105.03-105.03	6	1
02 2016東京國際家居生活設計展91	日本東京	東京國際家居生活設計展	1.本展是東亞區強調設計、品牌的優質國際商展。本中心自2009年起即以生活工藝為主題，採國家館的形象參加，獲得許多迴響，已建立臺灣優質設計的形象。「信譽」與「品質」對日本市場而言勝過一切，因此必須採「重點深根」為策略持續辦理，以累積國際對臺灣工藝設計的優質信譽與深刻印象。 2.主要工作內容：為至現場監督施工狀況、展會期間監督廠商、協助廠商開發國際合作機會等。	105.06-105.06	6	1
03 Bazaar Berlin 柏林國際	德國柏林	柏林國際	1.本展已有50年以上歷史	105.11-105.11	9	1

研究發展中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2	32	-	44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有	104年度首次參展，並獲免費場租，泰國文創產業發展蓬勃，且泰國曼谷為東南亞重要城市，擬藉由持續參展，推廣臺灣工藝品牌，提升國際知名度及形象。
15	45	-	6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有	2009年起參展，2011年起徵選國內優良工藝文創廠商，帶領其參加展出，以輔導國內產業創造更高的工藝產值。因長期參展，已在此展覽會奠定優良設計與高品質之地位，為提高臺灣工藝產品能見度和拓展國內工藝設計產品的國際市場，應持續參加此重要展會。
48	70	-	118	工藝研究發展中	有	104年度首次參展，本展歷史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工藝展91		工藝展	<p>，是結合文化創意、天然有機、傳統工藝與現代設計的大型國際工藝禮品展覽。</p> <p>2.擬公開徵選國內6-8家工藝設計廠商，由工藝中心派員帶領參展，以開拓國際市場，提升文創產值。</p>			

研究發展中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心業務						悠久，為開拓歐洲國際市場，擬持續參展，推廣臺灣工藝品牌，提升國際知名度及形象。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中國大陸西部文化產業博覽會 91	西安等	西部文博會組委會、當地重要工藝及文創相關單位通路等	<p>1. 近年來世界各國開始重視大陸市場，爭相前往進駐及拓展行銷通路點，又大陸各地均舉辦文創商展吸引外資進入，為使臺灣工藝能在大陸市場占有一席之地，藉由參加國際性展會，推展兩岸文化多樣性與交流機會。</p> <p>2. 西部文博會為中國大陸最大規模的文化產業博覽會之一，至2014年已舉辦七屆，展會匯聚大陸西部各省市文化產品，為大陸西部重要通路拓展點。</p>	105.09 - 105.10	7	5
02 廈門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91	廈門等	廈門文博會組委會、地區重要工藝及文創相關單位通路等	<p>1. 近年來世界各國開始重視大陸市場，爭相前往進駐及拓展行銷通路點，又大陸各地均舉辦文創商展吸引外資進入，為使臺灣工藝能在大陸市場占有一席之地，藉由參加國際性展會，推展兩岸文化多樣性與交流機會。</p> <p>2. 廈門文博會自2008年起已舉辦五屆，是唯一兩岸共同主辦的文化產業盛會，以兩岸文化創意產業精品為核心內容的專業盛會，打造最具商業優勢的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p>	105.10 - 105.10	7	5
03 上海國際時尚家居用品展覽會 91	上海等	上海展覽會組委會、上海地區重要工藝及文	<p>1. 近年來世界各國開始重視大陸市場，爭相前往進駐及拓展行銷通路點，又大陸各地均舉辦文創商展吸引外資進入，</p>	105.09 - 105.10	6	5

研究發展中心  
畫預算類別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53	168	17	238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無	
52	131	18	201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有	102、103年由工藝中心組團前往，現場交易總額累計約新臺幣1,600萬元，後續訂單累計約新臺幣6,000萬元，每年度均有超過30家以上通路商及商展單位邀約，成績亮眼。
63	231	13	307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無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4 北京國際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 91	北京等	創相關單位等  北京文博會組委會、北京市文化創意產業促進中心等	<p>為使臺灣工藝能在大陸市場占有一席之地，藉由參加國際性展會，推展兩岸文化多樣性與交流機會。</p> <p>2. 上海家居用品展覽會始辦於2007年，是全球最大的日用品展會「法蘭克福消費品展覽會」在中國大陸的延續。為唯一針對內銷市場、定位中高檔家居生活用品的專業大型展會。</p> <p>1. 近年來世界各國開始重視大陸市場，爭相前往進駐及拓展行銷通路點，又大陸各地均舉辦文創商展吸引外資進入，為使臺灣工藝能在大陸市場占有一席之地，藉由參加國際性展會，推展兩岸文化多樣性與交流機會。</p> <p>2. 主展場總面積達5.5萬平方米。分設文化演藝、工藝美術、城市雕塑等15個主題展區。同時還在北京20多個會展場所設立14個分會場，舉辦大陸國際網路文化博覽會、全球大學創意博覽會等10餘場文化創意主題活動。</p>	105.11 - 105.12	7	5
05 杭州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91	杭州等	杭州文博會組委會、當地重要工藝及文創相關單位通路等	<p>1. 近年來世界各國開始重視大陸市場，爭相前往進駐及拓展行銷通路點，又大陸各地均舉辦文創商展吸引外資進入，為使臺灣工藝能在大陸市場占有一席之地，藉</p>	105.10 - 105.10	7	5

研究發展中心  
 畫預算類別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79	243	18	340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無	
75	193	18	286	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	有	預定104年首次前往參與。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p>由參加國際性展會，推展兩岸文化多樣性與交流機會。</p> <p>2. 杭州人文薈萃，定位為大陸全國文化創意中心，文創產業已成為其第一大產業。而杭州文博會為中國創意產業四大重要會展之一，以創意及設計為主，匯集全球頂尖品牌設計和作品。</p>			

研究發展中心  
 畫預算類別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國立臺灣工藝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251,688	-	-	18,307	269,995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251,688	-	-	18,307	269,995

研究發展中心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15,083	-	-	-	-	-	15,083	285,078
15,083	-	-	-	-	-	15,083	285,078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3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4年度 預算數	105年度 預算數	106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價值產值化—文 創產業價值鏈建 構與創新計畫	102-105	25.72	8.89	5.94	5.79	5.10	1. 行政院102年5月6 日院臺文字第1020 024963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5年度預 算分別編列於文化 部「文化創意產業 發展業務」科目41 2,953千元、「視 覺及表演藝術之策 劃與發展」科目13 ,853千元、「臺灣 文學館業務」科目 5,476千元，文化 資產局「文化資產 業務」科目38,465 千元，國立臺灣美 術館及所屬「美術 館業務」科目40,7 16千元、「新竹生 活美學館業務」科 目9,134千元，國 立臺灣工藝研究發 展中心「工藝研究 發展中心業務」科 目54,356千元，及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 博物館「館務業務 活動」科目4,318 千元。
文化部全球佈局 行動方案102-105 年國際交流中程 計畫	102-105	28.00	9.49	4.09	4.14	10.28	1. 行政院102年5月6 日院臺文字第1020 026455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5年度預 算分別編列於文化 部「文化資源業務 推動與輔導」科目 10,000千元、「影 視及流行音樂策劃 與發展」科目9,73 0千元、「視覺及 表演藝術之策劃與 發展」科目47,781 千元、「文化交流 業務」科目268,75 0千元、「臺灣文 學館業務」科目2, 922千元，影視及 流行音樂產業局「 電影事業輔導」科 目23,131千元，國 立傳統藝術中心「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科目321千元，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3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4年度 預算數	105年度 預算數	106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文化部全球佈局 行動方案102-105 年兩岸交流中程 計畫	102-105	7.00	2.21	0.90	0.63	3.26	<p>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美術館業務」科目26,583千元，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科目18,218千元，國立臺灣博物館「博物館業務」科目3,500千元，及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館務業務活動」科目3,404千元。</p> <p>1. 行政院102年5月14日院臺文字第102026084號函核定。</p> <p>2. 本計畫105年度預算分別編列於文化部「視覺及表演藝術之策劃與發展」科目13,000千元、「文化交流業務」科目37,965千元、「臺灣文學館業務」科目157千元、「交響樂團業務」科目1,357千元，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電影事業輔導」科目4,059千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傳統藝術中心業務」科目2,921千元，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美術館業務」科目1,919千元，及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業務」科目1,372千元。</p>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二)	<p><b>一、通案決議</b></p> <p>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油料：統刪 30%；另隨同減列交通部辦理離島載客船舶油價補貼 0.07 億元、公路總局辦理公共運輸油價補貼 1.05 億元。</li> <li>2.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10%。</li> <li>3. 委辦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職業安全衛生署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標準檢驗局及所屬辦理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整體運作與發展及民生化學計量標準計畫統刪 1%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大陸委員會、考試院、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保險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li> <li>4. 一般事務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勞工保險局、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聘用照顧服務員及護理人員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li> </ol>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海洋巡防總局艦艇歲修及機械儀器養護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國內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體育署、法務部主管、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國外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委員國會交流事務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p>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工保險局、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法務部主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基本行政維持、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購置駐外機構館舍計畫與汰換駐外機構公務車預算、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檢疫行政大樓興建工程、衛生福利部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p>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海岸巡防署臺北港海巡基地、海洋巡防總局艦艇大修經費及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不刪；科技部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統刪 1%；文化部主管統刪 3%；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南部院區籌建計畫統刪 4%；教育部主管統刪 7%外，其餘統刪 8%，其中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役政署、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漁業署捐助各級漁會辦理臺灣地區各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衛生福利部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科技部對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不刪；經濟部科技預算、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統刪 1%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12. 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人事行政總處退休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調整準備、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不含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不刪；立法院主管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統刪 30% 外，其餘統刪 1%，其中中央研究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3. 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2 億元。</p>	
(三)	<p>近來國際原油價格持續重挫，國內汽、柴油價格亦不斷下跌；日前中油再度宣布自 2015 年 1 月 12 日起調降各式汽、柴油價格，其中 95 無鉛調降為每公升 24.6 元，較編製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按每公升 35.1 元編列，已有大幅差距；爰予減列 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油料費 30%；另年度預算執行中，若遇油價大幅波動，則在油料用量之共同標準範圍內，各機關應依以下原則辦理，主計總處並應追蹤控管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油價下跌時，按實際油價覈實列支，結餘部分並不得移為他用。</li> <li>2. 油價大幅上漲，致所須經費不足時，得以各機關第一預備金支應；若嚴重不敷，得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li> </ol>	配合辦理。
(八)	<p>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第一點規定「各機關應詳實按照所管費用性質，就用途別預算科目定義範圍，確定各項費用應歸屬之科目」。惟查部分機關或對定義範圍未盡清楚，或有明知卻仍未照規定歸類之蓄意，例如，明知須列為委辦費，卻以委辦費每年均會被立法院統刪為由，將相關經費改列為「一般事務費」；或明知實際用途為補助，須於預算書中表列，並於機關網站上揭露，卻以「分攤」經費為由改列為「一般事務</p>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費」，逃避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通令各機關單位確實依照所訂標準編製預算，主計單位並應盡預算編審之責，確實審核；日後經查出有未依規定編製預算者，機關單位首長、相關人員應予懲處。	
(九)	<p>由於各界對於政府部門帶頭使用派遣人力多所撻伐，行政院於 99 年即鼓勵行政部門辦理勞務採購時，應優先評估以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但從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進用之承攬人力之工作內容觀之，多數工作要派機構仍須直接行使指揮監督權，而各部會卻為配合行政院降低派遣勞工人數之要求，特意忽略派遣與承攬之差別，導致派遣人力人數雖然降低，但勞務承攬卻不斷增加之怪象。</p> <p>經查，依民法規定：承攬謂當事人約定，一方為他方完成一定之工作，他方俟工作完成，給付報酬之契約，在承攬業者依承攬契約而指派所屬勞工（擔任履行輔助人）至定作人處提供勞務之場合；勞動承攬外觀上似乎與勞動派遣相近，但二者間主要差異在於：承攬業者並未將指揮監督權讓與定作人，而勞動派遣部分，要派機構則可直接指揮監督使用派遣勞工。</p> <p>勞動部為勞政最高主管機關，未明確定義派遣及承攬造成各界多有誤解，已屬失職；而行政院對勞務承攬不斷增加之怪象，非但視而不見，且昧於事實，放任各部會將應運用勞動派遣人力之事項，任意以勞動勞務承攬為之，尤屬不該。</p> <p>爰要求行政院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責成勞動部明確定義勞動派遣與勞務承攬，並提出相關檢討報告及改善計畫與具體實施期程。</li> <li>2. 責成勞動部會同人事行政總處，訂定「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之應行注意事項」。</li> <li>3. 於 104 年度起逐步要求各部會通盤檢討勞務採購時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運用之需求。</li> <li>4. 依勞動部之定義，於 105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書內明列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實際運用情況。</li> </ol>	配合辦理。
(十)	<p>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4 款明文規定，雇主應針對防止為採取充足通風、採光、照明、保溫或防濕等引起之危害，提供勞工必要的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同法第 26 條亦規定，事業單位以其事業之全部或一部分交付承攬時，應於事先告知該承攬人有關事業工作環境、危害因素既本法及有關安全衛生規定應採取之措施。</p> <p>查承攬立法院院區清潔廠商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卻只提供員工短袖制服，即便寒流低溫特報，員工在戶外低氣溫環境工作只能自行添加薄長袖衣物於短袖衣服內，與其他在院區內行走身著保暖外套其他人員相較保暖性不足。顯然，立法院與基金會要求員工於低氣溫戶外工作，基金會未提供任何禦寒保護措施，立法院也未善盡告知督促之責任。</p> <p>次查政府採購網統計資訊，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亦承攬多家公家機關清潔勞務採購案，包含監察院、科技部、高速公路局北區工程處、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等等中央政府機關單位。</p> <p>為避免基層勞工因工作遭逢職業傷病，政府機關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善盡事業單位督促承攬商符合相關法令之責任，爰要求各政府機關應優先督促清潔勞務承攬商針對戶外工作之員工提供防風保暖之制服。</p>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立法院審議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二)	行政院各部會每年皆編列龐大數額之捐、補助費，有的部會之捐、補助費幾乎占其整體預算九成。其中有為數不少的捐、補助費，係對團體及私人補助，惟如此龐大金額之預算，許多部會及所屬卻未於官方網站設有專區，致民眾及團體無法簡便查詢到所需之申請捐、補助費規定，而經常錯失申請時機，甚或因不知有相關捐、補助費，致使本身權益受損。為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民眾知的權利，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應要求各部會應將「申請捐、補助費用之相關辦法」列入網頁「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內，以利民眾查閱。	配合辦理。
(十三)	行政院於 93 年為建立公報制度，統一刊載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涉及人民權益之法令等重要事項，以達政府資訊主動公開及保障人民權益之目的，特發行「行政院公報」，並建置「行政院公報資訊網」。惟查該網站部分法規命令、行政規則等修正發布之資訊，並未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人民難以得知政府機關修正之理由與必要性。爰要求行政院公報未來刊載法規，應一併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以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知的權利，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並促進民主參與。	配合辦理。
(十四)	為避免濫用政府預算播送形象廣告違反行政中立原則並影響選舉公平，總統副總統任期屆滿前一年內，政府政令宣導廣告應限於社會治安維護、交通秩序疏導、災害防救、傳染病防治、環境保護、節約能源或新法令及政策實施等之宣導廣告，不得播送其他政治性宣導廣告。	配合辦理。
(五十三)	<b>二、各組審查決議部分</b> 第 22 款 文化部主管 第 1 項 文化部 「零基預算」為政府預算編列基本概念，並於歷年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中明確規範，然文化部成立以來，諸多工作計畫卻未逐年檢討，除造成預算結構僵化，並在排擠他項文化支出的同時，惡化國家整體財政，而如龍應台部長連續 2 年編列不可行之「兩岸文化前瞻論壇」後，甚曾於立法院表示「難道就不要談了嗎？」、「預算沒用完會繳庫」，全無預算法制基本概念，應深自檢討反省。矧歷年中央各主管機關編制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亦一再要求，「各機關凡有未合時宜、以前年度實施未見績效……之計畫，應予刪除，其預算內容可擲節者，亦應檢討減列，俾可騰出額度容納新興政事所需」、「各項計畫應按輕重緩急、成本效益等縝密檢討，排列優先順序」，文化部並應於往後年度預算編列中，澈底落實「零基預算」等預算相關法規之要求。	配合辦理。
(一一六)	文化部 104 年度歲出工作計畫「村落文化發展暨推廣計畫」原列 3 億 7,735 萬 7,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文化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經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處理完竣，相關經費准予動支。